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42,559,380 股
-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5 号文《关于核准新华网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或"本公司"或"新华网") 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1,902,936 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207,611,744股,公司股票于2016年10月28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4个股东,分别为:新 华通讯社、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中国新闻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中 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现锁定期即 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342,559,380股,将于2019年10月28日起上市流 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以本次利润分配 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07,611,744 股为基数,以 2016 年末公 司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送红股共计 207,611,744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共计 103,805,872 股, 上述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519,029,36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方案已于 2017 年 6 月实施完毕。实施完毕后新华通讯社、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中国新闻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持有的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由 137,023,752 股增加至 342,559,380 股,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上市期初限	限售期增加	限售期末限	限售原因	
		售股数	限售股数	售股数		
1	新华通讯社	124, 120, 968	186, 181, 452	310, 302, 420	限售股获得的	
					送股和转增股	
					份	
2	全国社会保障基 金理事会转持一 户	4, 567, 512	6, 851, 268	11, 418, 780	限售股获得的	
					送股和转增股 份	
3	中国新闻发展深	4, 515, 556	6, 773, 334	11, 288, 890	限售股获得的	
					送股和转增股 份	
4	中国经济信息社 有限公司	3, 819, 716	5, 729, 574	9, 549, 290	限售股获得的	
					送股和转增股 份	
合计		137, 023, 752	205, 535, 628	342, 559, 380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新华通讯社、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中国新闻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 作出的承诺如下:

-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二)锁定期满后第1至第24个月,承诺方累计净转让股份(累计转让股份扣除累计增持股份后的余额)的比例应不超过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新华网股票数量的50%。自锁定期满后第25个月开始,承诺方可视情况自行决定减持。
- (三)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新华网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四)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 (财企[2009]9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批复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函》(财文资函[2012]12号),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新华通讯社、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国新闻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公司、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将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采用直接划转股份方式履行转持义务的原国有股东的股份锁定承诺。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各自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遵守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新华网本次申请解除部分股份限售并上市流通。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42,559,38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0月28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 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 公司总股本比 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 量(单位:股)	
1	新华通讯社	310, 302, 420	59. 79%	310, 302, 420	0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1, 418, 780	2. 20%	11, 418, 780	0
3	中国新闻发展深 圳有限公司	11, 288, 890	2. 18%	11, 288, 890	0
4	中国经济信息社 有限公司	9, 549, 290	1.84%	9, 549, 290	0
合计		342, 559, 380	66.00%	342, 559, 38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42, 559, 380	-342, 559, 380	0
的流通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42, 559, 380	-342, 559, 38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76, 469, 980	342, 559, 380	519, 029, 3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份合计	176, 469, 980	342, 559, 380	519, 029, 360
股份总额		519, 029, 360	_	519, 029, 36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